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正临时股东大会届次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告了《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上述公告应为《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，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（补发）等公告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30 日